

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事实	处罚内容	处罚决定日期	公示有效期
平邑县宏盛冷库	{ 2020 } gm056 号	平邑县宏盛冷库蒸发冷处未设置当心中毒、注意通风、佩戴防毒面具等警示标志，其行为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三十二条的规定，应予以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。	决定给予处人民币叁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	2020/07/20	1年
平邑宝利福仓储服务有限公司	{ 2020 } gm048号	平邑宝利福仓储服务有限公司循环水池未设置有限空间警示标识，液氨储罐未设置注意通风、佩戴防毒面具等警示标志行为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，应予以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。	决定给予伍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	2020/07/14	1年
平邑县蒙山保鲜库	{ 2020 } gm049 号	平邑县蒙山保鲜库储氨储罐未设置安全警示标识行为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，应予以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。	决定给予处伍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	2020/07/14	1年
临沂市源发果蔬有限公司	{ 2020 } ksd026号	临沂市源发果蔬有限公司贮氨器缺少“必须戴防毒面具”“注意通风”等警示标志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二条 的规定，依据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，应予以处罚，建议立	给予处人民币伍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	2020/07/02	1年